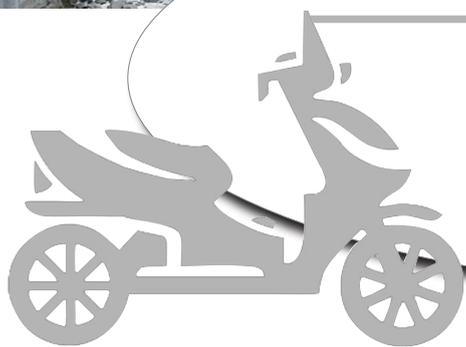




筑牢电动车消防安全“防火墙”



你的社区 开始行动了吗?

近年来,电动自行车因其便捷和环保特性迅速普及。然而,充电场所和充电行为不规范、电池质量问题、违规改装以及安全意识薄弱等因素,导致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频发。特别是今年以来,电动自行车安全问题愈发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那么,日常生活中,居民规范停放电动车和给电动车充电面临哪些困难?基层在电动车管理方面有何措施和成效?对于电动自行车违停或违规充电引发的事故,责任应如何划分?目前,电动车消防安全最突出的问题是什么?消防部门又有何解决方案?记者对此进行了深入走访。 文/记者 权文娟 图/记者 桑旦欧珠



【走访】规范电动车管理 社区已开始行动

记者在拉萨市城关区扎细新村社区居委会看到,居委会门口有专门的电动车停车点,可停放30多辆电动车,同时配备了免费充电桩,为居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便利。据了解,这些充电桩设立已有近四年时间,共设有8个充电口,可同时满足多辆电动车充电需求。扎细新村社区居民罗先生说:“以前充电要去很远的地方,现在家门口就有了,非常方便。”免费充电桩的设立,得到了社区居民的广泛好评。

据扎细新村社区副主任边次介绍,扎细新村社区共有18个小区,每个小区都设置了专门的电动车停车区域,并划定了清晰的停车线。记者实地走访了辖区内的色拉小区,一进门便看到了一个宽敞、整洁的电动车集

中停放棚,同时,小区内的停车区域还安装了监控设备,对电动车停放情况进行实时监控,确保车辆安全。

拉萨市城关区团结新村社区工作人员旦增玉珍介绍,团结新村社区内有1225户居民,每家拥有1至2台电动车。然而,由于停车资源有限、充电设施不足,居民在停车和充电方面遇到很大困难。“为了解决相关问题,我们社区设立了专门的电动车停放区域,并明确标识,引导车主规范停放,社区也加强了对停放车辆的监管,防止盗窃和损坏事件发生,保障居民财产安全。同时,社区通过公告栏、社区群、宣传活动等多种方式,向居民宣传电动车规范停放和充电的重要性。此外,社区

还鼓励业主积极参与小区管理,成立业主委员会共同制定和执行管理措施。”旦增玉珍说。

不过,记者在拉萨市一老旧小区走访时,却发现了令人担忧的景象。一栋八层的住宅楼,从六层的阳台垂下一根十几米长的黄色充电线,直挺挺地悬在枯黄的草坪上方;另一栋楼前,电线如乱麻交织,从各家的窗户、阳台延伸出来,汇聚在楼下的停车区域……

记者在走访中了解到,尽管不少社区在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但面临的挑战依然不少。为满足居民需求、减少安全隐患,一些社区正计划进一步扩大非机动车停车区域,并增设充电桩等设施。

【分析】

违停或违规充电 事故责任由谁承担

当电动自行车因违停或违规充电导致事故时,如何划分责任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为此,记者专访了湖北维思德(拉萨)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黄浩,就相关问题进行深入解析。

黄浩表示,电动自行车违停或违规充电本身属于过错行为,一旦导致他人人身、财产受损,行为人应承担侵权责任。这是基于法律原则,即过错行为导致损害的,行为人应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如果事故发生在小区物业管理区域,物业未尽到合理、必要的安全管理职能,未采取合理保护措施的,也应承担相应的过错责任。此外,如电动自行车因本身存在的产品设计

缺陷或质量问题导致事故,制造商也应承担侵权责任。

虽然法律上对于电动自行车违停和违规充电的具体定义并无明确规定,但黄浩指出,从法律的约束性和强制性角度出发,任何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等规定的停靠和充电行为,都可以认定为违停和违规充电。

对于电动自行车在公共区域如小区、商场违停并引发事故的情况,黄浩认为,物业管理方在一定条件下应承担相应责任。根据《民法典》第九百四十二条规定,物业服务人应当按照约定和物业的使用性质,妥善维修、养护、清洁、绿

化和经营管理物业服务区域内的业主共有部分,维护物业服务区域内的基本秩序,采取合理措施保护业主的人身、财产安全。因此,如果物业服务人未满足物业服务合同约定或在未达到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发生事故,物业服务人应当在过错范围内承担侵权责任。

在处理此类事故时,黄浩建议:人人都要树立消防意识,掌握基本消防知识,积极向有关管理部门反馈存在的隐患,如系被侵权人,及时收集并掌握各方具有侵权行为或过错行为的相关证据,为下一步维权做好准备,最后要及时向法院提起诉讼,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提醒】

将加强监管力度 发现隐患可举报

为有效遏制和预防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近年来,消防部门针对电动车消防安全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措施和规范,其中包括《防范电动自行车火灾七项措施》(试行)以及电动自行车安全管理七个“严禁”。

拉萨市消防救援支队综合指导处处长李发杰介绍,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的发生往往与车辆的停放和充电不当有关。在人员密集场所和住宅建筑物的公共门厅、疏散通道、楼梯间、架

空层、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车或充电,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此外,在未落实防火分隔、监护等防范措施的住房、地下车库和地下室、半地下室内存放电动自行车以及在易燃品附近充电,都可能引发火灾事故。

“电动车充电时可能引发火灾的原因多种多样,其中包括充电时间过长、室外飞线充电、违规室内充电、使用劣质充电器、违规改装电动车以及线路老化等。”李发杰说,为了预防火

灾事故的发生,市民在给电动车充电时应使用固定的插座,避免在车棚里随便拉电线,充电时间一般不超过8个小时。此外,电动车在充电时应远离易燃易爆物品,以防电动车起火后引燃附近的物品,造成更大的火灾。

拉萨市消防救援支队在此提醒广大市民:如遇火警或其他紧急情况,请立即拨打119报警电话,若发现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及火灾隐患,请及时拨打“12345”举报投诉。